

## 彰化縣溪湖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2-3 次臨時會會議記錄

### ◎代表報到、預備會議

一、報到日期：民國 112 年 8 月 18 日。

二、報到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施佩怡、楊舒萍、黃世清、楊隆芳  
計 12 名。

四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五、紀錄員：陳翎筠。

### ◎ 第 1 次會議：開幕典禮、報告事項、討論提案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2 年 8 月 21 日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楊舒萍、施佩怡、黃世清、楊隆芳  
計 12 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財政課長巫志龍、建設觀光課長  
劉信呈、農業課長陳智泓、社政課長楊俊雄、行政室主任張宸瑋、  
人事室主任曹世城、政風室主任陳雅芳（請假）、主計主任陳金祺、  
清潔隊長楊定欽、幼兒園長張淑珠、圖書館管理員陳漢鵬、零售市  
場管理員徐明德、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秘書詹秀蓮。  
計 15 名。

五、主席：陳孟宏

六、紀錄員：陳翎筠

七、開幕典禮：

八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報告代表席次：

(二) 報告代表出席人數：

(三) 報告議事日程：

九、討論提案：

鎮長提案第 1 號案

類別：民政

案由：本鎮公共造產基金辦理結束營業，將公共造產基金業務納入公務預算，本所自 113 年起即無須額外提撥 2% 基金費用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◎ 第 2 次會議：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2 年 8 月 22 日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楊舒萍、施佩怡、黃世清、楊隆芳  
計 12 名。

四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五、紀錄員：陳翎筠。

六、下鄉考察。

◎ 第 3 次會議：討論提案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2 年 8 月 23 日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楊舒萍、施佩怡、黃世清、楊隆芳  
計 12 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財政課長巫志龍、建設觀光課長  
劉信呈、農業課長陳智泓、社政課長楊俊雄、行政室主任張宸瑋、  
人事室主任邱良韋代理、政風室主任陳雅芳、主計主任陳金祺、清  
潔隊長楊定欽、幼兒園長張淑珠、圖書館管理員陳漢鵬、零售市場  
管理員徐明德、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秘書詹秀蓮。  
計 16 名。

五、主 席：陳孟宏

六、紀錄員：陳翎筠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鎮長提案第 2 號案

類別：民 政

案由：為本所辦理「彰化縣溪湖鎮生命禮儀館設置計畫」委託規劃  
設計、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所需經費新臺幣 223 萬 8,000  
元(千元進位)整，敬請貴會准予辦理補辦預算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 第 3 號案

類別：社 政

案由：本所辦理「彰化縣溪湖鎮 112 年度模範母親表揚大會活  
動」，由彰化縣政府補助經費新臺幣 10 萬元整，擬提補助  
款共計新臺幣 10 萬元整墊付一案，敬請貴會准予墊付，  
並於 112 年度辦理追加預算或於 113 年度墊付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◎ 第 4 次會議：討論提案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2 年 8 月 24 日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楊舒萍、施佩怡、黃世清、楊隆芳  
計 12 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財政課長巫志龍、建設觀光課長  
劉信呈、農業課長陳智泓、社政課長陳瑩真代理、行政室主任張宸  
璋、人事室主任邱良韋代理、政風室主任陳雅芳、主計主任陳金祺、  
清潔隊長楊定欽、幼兒園長張淑珠、圖書館管理員陳漢鵬、零售市  
場管理員徐明德、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秘書詹秀蓮。  
計 16 名。

五、主 席：陳孟宏

六、紀錄員：陳翎筠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鎮長提案 第 4 號案

類別：農 業

案由：本所為辦理「2023 溪湖鎮農特產品展售會」總經費新臺  
幣 110 萬元整，其中由彰化縣政府補助經費新臺幣 30 萬  
元整，本所自籌新台幣 80 萬元整。敬請貴會准予墊付新  
台幣 110 萬元整。並於 112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於 113 年墊  
付轉正（轉正科目：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-農產推廣-業務  
費-一般事務費）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◎ 第 5 次會議：討論提案、臨時動議、閉會

一、開會日期：民國 112 年 8 月 25 日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孟宏、黃佳惠、胡嘉俊、楊淑靜、黃秀椿、黃盡春  
劉晚玉、楊儒海、楊舒萍、施佩怡、黃世清、楊隆芳  
計 12 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鎮長何炳樺、主任秘書顏明亮、財政課長梁雅婷代理、建設觀光課  
長劉信呈、農業課長陳智泓、社政課長楊俊雄、行政室主任張宸瑋、  
人事室主任邱良韋代理、政風室主任陳雅芳、主計室主任王思婷代  
理、清潔隊長楊定欽、幼兒園長張惠娟代理、圖書館管理員陳漢鵬、  
零售市場管理員徐明德（請假）、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徐鈺傑、本會  
秘書詹秀蓮。

計 15 名

五、主席：陳孟宏。

六、紀錄員：陳翎筠。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鎮長提案 第 5 號案

類別：建設

案由：為本年度內政部營建署「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  
計畫」本案「溪湖鎮湖西、湖北國小及成功高中通學步道  
改善工程」，擬增列經費約中央補助款新臺幣 798 萬元，  
地方配合款新臺幣 152 萬，共計新臺幣 950 萬元整（依據  
彰化縣政府 112 年 8 月 8 日府工管字第 1120298032 號函  
及內政部營建署 112 年 7 月 27 日內授營道字第 1120809818  
號函），敬請貴會准予墊付，並於 112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3  
年歸墊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鎮長提案 第 6 號案

類別：社 政

案由：本所辦理「『緣定天成·真愛久久』彰化縣溪湖鎮各界 112 年表揚金婚、鑽石婚、白金婚慶祝大會」，由彰化縣政府補助經費新臺幣 20 萬元整，擬提補助款共計新臺幣 20 萬元整墊付一案，敬請貴會准予墊付，並於 112 年度辦理追加預算或於 113 年度墊付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。

九、閉會。